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浙江省江山市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政协办〔2020〕24号

政协江山市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评选政协系统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 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先进委员的通知

本会研究室、各专门委员会，政协各参加单位，各委员活动组：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广大政协委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直面疫情、逆行而上、一线战“疫”，以实际行动助力防疫和发展“两手抓两手硬、两战赢两领先”，展现委员担当作为政协新样子，经过艰苦努力，疫情防控形势出现积极向好变化，防疫和发展措施已经取得明显成效。为鼓舞士气，弘扬正气，表彰先进，激励广大政协委员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战，经研究，决定评选表彰一批政协系统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工作先进委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条件及推荐名额

1.先进委员评选范围及条件。参加疫情防控和推进复工复产复学复市等各项工作，并作出突出贡献或成绩的政协委员。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政治坚定，忠于职守，敢于担当，勇于作为，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作出突出贡献（成绩）。

2.评选名额。拟表彰先进委员 10 名。

二、评选程序和要求

1.组织领导。市政协成立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工作由市政协办公室承担、委员工委配合），负责评选表彰工作的组织领导，推荐初评，研究、决定评选表彰事项。

2.评选程序。评选表彰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原则，分推荐和审核审定两个步骤开展。

（1）推荐。各专委会、政协参加单位、委员活动组，按照有关要求组织推荐。各推荐单位要集体研究、严格把关，重点考察推荐对象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的表现。

（2）审核审定。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后，报领导小组审定。

3.工作要求。

（1）面向基层一线。表彰工作要面向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基层一线。

（2）坚持评选标准。评选工作要聚焦统筹推进疫情防

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期间的表现，推荐的先进委员要具有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推荐单位要严格把关，确保推荐材料真实性。

(3) 严肃评选纪律。对在推荐评选和授予称号工作中有严重失职、渎职或弄虚作假、借机谋取私利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对已受表彰的先进委员，如发现违法违纪行为的，撤销其所获称号，并收回奖章、证书、奖金。

三、表彰办法

对先进委员授予“江山市政协系统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先进委员”称号，颁发奖章和证书。

四、评选材料报送要求

推荐材料包括：推荐先进委员事迹（800字左右）；江山市政协系统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先进委员推荐表（见附件）。表格电子版可在江山市政协网站（<http://www.jiangshanzx.gov.cn/>）下载。

请于5月15日前，将推荐材料报送江山市政协办公室（纸质版一式2份，电子版发公文交换系统市政协办公室姜崇军，联系电话：4392130，525365）。

附件：江山市政协系统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先进委员推荐表



附件：

江山市政协系统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先进委员推荐表

推荐 先进 委员	姓 名		年 龄	
	党 派		学 历	
	工作单位		职 务	
事 迹 简 介				
单位 领导 意见 (盖 章)				